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13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1年1月13日在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会议，经到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蔡建娣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该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4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蔡建娣，女，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浙江旺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融资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市场与项目管理中心总监。蔡建娣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12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28），于2021年1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的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3.《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3.2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附件二：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1月15日召开的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提案1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4、提案2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5、提案3 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3.《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3.2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附件二：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1月15日召开的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特别说明事项：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2、提案1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3、提案2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4、提案3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它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4日

附：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15日（星期五）下午2：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董事、监事候选人。

（八）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899号B座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1.《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1.2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1.3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1.4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1.5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1.6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2.《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2.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2.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3.《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3.2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议案1、议案2、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应选独立董事3名，应选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

2021年1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899号B座三楼证券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林春娜

联系电话：0572—2026371

传真号码：0572—2026371

通讯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899号B座三楼

邮编：313000

邮箱：lcn@mizuda.net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文。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34

2.投票简称：旺能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1月15日9:15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1月15日召开的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芮勇	√	
1.02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庚	√	
1.03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平	√	
1.04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来富	√	
1.05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瑞林	√	
1.06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晓明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益	√	
2.0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蔡海静	√	
2.03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悦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瑛	√	
3.02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郝志宏	√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特别说明事项：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2、提案1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3、提案2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4、提案3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附件三：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1年1月11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旺能环境（002034）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日期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2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医保发[2020]53号)，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共有222个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化药110个，甲类69个，乙类41个，重点品种有：苯磺酸氨氯地平片、格列齐特缓释片、复方甘草片、氢溴酸右美沙芬糖浆等；中成药112个，甲类49个，乙类63个，重点品种有：大活络胶囊、大活络丸、安宫牛黄丸、六味地黄丸、通窍鼻炎胶囊、小儿咽扁颗粒、强力枇杷胶囊等。(主要品种详见下表)。

一、主要品种表：

药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1、高血压病。可单独使用本品治疗也可与其它抗高血压药物合用。 2、慢性稳定性心绞痛及变异型心绞痛。可单独使用本品治疗也可与其它抗心绞痛药物合用。	无	化药6类	否
格列齐特缓释片	当单用饮食疗法、运动治疗和减轻体重不足以控制血糖水平的成人2型糖尿病。	无	化药6类	否
复方甘草片	用于镇咳祛痰。	无	化药6类	否
氢溴酸右美沙芬糖浆	适用于无痰干咳。包括频繁的咳嗽。	无	化药6类	否
大活络胶囊	祛风止痛，除湿豁痰，舒筋活络。用于缺血性中风引起的偏瘫，风湿痹证（风湿性关节炎）引起的疼痛、筋脉拘急腰腿疼痛及跌打损伤引起的行走不便和胸痹心痛证。	2008.11.14-2028.11.14	原中药四类	否
通窍鼻炎胶囊	散风消炎，宣通鼻窍。用于鼻渊，鼻塞，流涕，前额头痛；鼻炎，鼻窦炎及过敏性鼻炎。	无	原中药四类	否
强力枇杷胶囊	养阴敛肺，镇咳祛痰。用于久咳痨嗽，支气管炎等。	无	原中药四类	否
大活络丸	祛风止痛，除湿豁痰，舒筋活络。用于中风痰厥引起的瘫痪，足萎痹痛，筋脉拘急，腰腿疼痛及跌打损伤，行走不便，胸痹等症。	无	无	否
安宫牛黄丸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无	无	否
六味地黄丸	滋阴补肾。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	无	无	否
小儿咽扁颗粒	清热利咽，解毒止痛。用于小儿肺卫热盛所致的喉痹、乳蛾，症见咽喉肿痛，咳嗽痰盛，口舌糜烂；急性咽炎、急性扁桃腺炎见上述证候者。	无	中药11类	否

二、与前一版目录相比，公司产品新进入3个品种，退出1个品种。

1、新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版）的药品信息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利巴韦林注射液	抗病毒药。用于呼吸道合胞病毒引起的病毒性肺炎与支气管炎。	无	无	否
罗红霉素颗粒	1、适应于敏感菌株引起的下列感染：(1)上呼吸道感染。(2)下呼吸道感染。(3)耳鼻喉感染。(4)生殖器感染（林球菌感染除外）。(5)皮肤软组织感染。2、也可用于支原体肺炎、沙眼衣原体感染及军团病等。	无	原化药四类	否
牛黄清心丸	清心化痰，镇惊祛风。用于神志混乱，言语不清，痰涎壅盛，头晕目眩，癫痫惊风，痰迷心窍，痰火痰厥。	无	无	否

2、退出《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版）的药品信息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干酵母片	用于营养不良、消化不良、食欲不振及B族维生素缺乏症。	无	无	否

公司主要品种和新进产品入选国家医保目录，将对今后的药品销售和长远发展产生积极作用，退出目录的干酵母片是公司OTC营销品种，非医院招投标渠道经营品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1-002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10亿元。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305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和2020年5月2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审批额度已使用42.6亿元，本次使用10亿元，累计使用52.6亿元，剩余252.4亿元未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2层52室
法定代表人	袁俊杰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6,867.03	785,700.39
负债总额	717,502.10	776,895.61
净资产	9,364.93	8,804.78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237.96	-746.77
净利润	-175.50	-560.15
公司未涉及对外担保及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本次被担保对象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体育场支行签署《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体育场支行根据主合同向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体育场支行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合同期限为5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用于支持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为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4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为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4亿元，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通过的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处于有效期的担保额度为585.93亿元；公司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99.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57.36%，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余额为13.4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7%。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

2.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93 证券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1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射用帕瑞昔布钠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帕瑞昔布钠《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及产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注射用帕瑞昔布钠

剂型：注射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规格：20mg、40mg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193380、国药准字H20193381

通知书编号：2020B05514、2020B05513

上市许可持有人：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年第62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产品简介

帕瑞昔布钠属于非甾体抗炎药，用于手术后疼痛的短期治疗，是全球唯一可同时静脉、肌肉注射用的COX-2（环氧化酶-2）抑制剂，具有镇痛效果好，起效迅速，作用持久，能有效抑制痛觉超敏，且胃肠安全性高，不影响血小板功能，不会额外增加心血管风险等特点。

注射用帕瑞昔布钠（商品名：Dynastat?）是由辉瑞和法玛西亚公司联合开发，剂型为冻干粉针剂，于2002年在欧洲首次上市，目前已在德国、法国、英国等至少15 个国家上市。2008年，注射用帕瑞昔布钠（商品名：特耐）获准在中国上市，规格为20mg、40mg。山东罗欣于2019年首次获得注射用帕瑞昔布钠生产批件，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H20193380、国药准字H20193381。

根据IQVIA数据，注射用帕瑞昔布钠2019年度在全球的销售金额为2.19亿美元（以出厂价计算），在我国境内销售金额为15.20亿元人民币（以招标价计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

注射用帕瑞昔布钠一致性评价申请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质量和疗效等同原研产品，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方面将予以适当支持。

注射用帕瑞昔布钠是公司的首个COX-2抑制剂药品，其通过一致性评价将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同时为公司后续一致性评价产品研究及仿制药开发积累了宝贵经验。

四、风险提示

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号百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1--001

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业绩预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17亿元到1.37亿元，同比下降82.40%到96.48%。

2.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42亿元到1.74亿元，同比下降166.72%到204.1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0.05亿元到0.2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17亿元到1.37亿元，同比下降82.40%到96.48%。

2、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0.57亿元到-0.89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42亿元到1.74亿元，同比下降166.72%到204.1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85亿元。

（二）每股收益：0.1786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对公司酒店、商旅等相关业务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公司继续根据既定战略加大5G开发运营和其他新业务拓展的投入，以及传统业务逐步退出或转型，以上因素对业务毛利的影响导致了全年利润的同比下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相关业务涉及疫情税收减免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本期业绩预减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21-003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拟向全资子公司新东方新材料（滕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公司”）增资3,000万元，用于滕州公司今后的项目建设及运营流动资金等资金需求，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21日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近日，公司接到通知，经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滕州公司已根据董事会要求完成本次增资事项工商登记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滕州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新东方新材料（滕州）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81MA3M9EW03J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杨套路南39号

5、法定代表人：王岳法

6、注册资本：壹亿叁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8年8月8日

8、营业期限：2018年8月8日至不约定期限

9、经营范围：油墨、胶粘剂（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制造、销售；化工原料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凭许可证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增资完成后，滕州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13,000万元，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3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转股代码：191577 转股简称：春秋转股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秋电子”）于2021年1月12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交子东方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子东方”）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交子东方》。经公司自查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交子东方》中部分内容披露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春秋电子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更正后：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其在春秋电子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更正后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交子东方（修订版）》。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